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 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人：江门幼儿师范学校、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代建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已由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以 江发改社会【2016】132 号、江发改社会【2017】394 号、江发改社会【2017】1157 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 江门幼儿师范学校、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单位），建设资金来自 市财政拨款及学校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内容及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预算为：10 万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建设规模：总建设面积 152234 平方米；

招标内容：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的雷电灾害风险评估，详见规划图。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根据《广东省气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粤气[2013]88 号），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市级气象公共安全技术支持中心。项目负责人须有气象类相关专业职称证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获取注意事项

（1）报名时间：各申请人须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至 2019 年 9 月 1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00（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到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江门市堤西路 88 号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办理报名手续。

（2）供应商须凭以下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购买招标文件：

①、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提交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法定代表人委托报名的，应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

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门市堤西路 88 号三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其他时间要求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2019 年 9 月 29 日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2019 年 9 月 24 日前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19 年 9 月 29 日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江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内容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内容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门幼儿师范学校、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单位）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750-3273842

招标代理机构：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50-3550448

2019 年 9 月 11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本项目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项目基本情况整理分析，包括：地理环境、结构特征、使用性质、拟采取的防雷措施；
- （2）项目所在区域雷电基础参数、土壤电阻率的采集和分析；
- （3）项目的雷电灾害风险计算；
- （4）提出项目的防雷设计指导意见；
- （5）提出项目施工过程中防雷安全指导意见；
- （6）提出运营中的防雷管理指导意见。

二、服务期要求

合同签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编制完成评估报告；

三、技术服务成果验收标准要求

- （1）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 （2）技术服务成果应满足项目防雷要求。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江门幼儿师范学校、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单位） 地址：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镇中华大道 21 号、江门市蓬江区建达北路 6 号之二 联系人：林先生 电话：0750-327384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胜利路 117 号 3 楼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0-3550448 电子邮件：857103280@qq.com
1.1.4	项目名称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
1.1.5	服务地点	江门市高新区 43 号地段
1.2.1	资金来源	市财政拨款及学校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用户需求书，关于招标范围的详细说明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1.3.2	服务期	合同签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编制完成评估报告
1.3.3	技术服务成果验收标准要求	（1）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2）技术服务成果应满足项目防雷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根据《广东省气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粤气[2013]88 号），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市级气象公共安全技术支持中心。 财务要求：无 业绩要求：无 信誉要求：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项目负责人须有气象类相关专业职称证书。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19年 9 月 29 日(同网上公告一致)。在投标人提出问题（质疑、异议）的截止时间后，招标人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质疑、异议）。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2019年 9 月 24 日前(同网上公告一致)
1.11	分 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 离	☒ 不允许 ☐ 允许，可偏离的项目和范围见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允许偏离最高项数： 偏差调整方法：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9年 9 月 29 日。(同网上公告一致) 在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后，招标人不再受理投标人要求澄清的要求。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同网上公告一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48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48 小时内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投标保证金保险。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000 元 递交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的必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银行转账汇款凭据必须注明本投标工程名称），开标时提供银行转账汇款凭据原件及复印件；（以招标人出具的到账名单为准，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核查）。 开户银行：建行江门城区支行； 账户：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账号：44001670239053004930；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日期（指到账日期）：2019 年 10 月 8 日 17 时 00 分 采用银行保函的，在开标时须提供银行保函原件[银行保函应从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开具，如银行保函不是从其基本帐户开户银行开具的，则须由开具保函的银行提供从其基本帐户转帐划付资金的收款凭证或收费凭证（凭证须有对应的保函编号，并有银行印章）]。 注：（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或开具银行保函的，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扫描件；如采用银行保函的，且银行保函不是从其基本帐户开户银行开具的，则须提供从其基本帐户转帐划付资金的收款凭证或收费凭证扫描件。（2）经评标委员会核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否决其投标。（3）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对投标人提供的银行保函进行核查，如发现有虚假须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处理。（4）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采用保证保险的，开标时须提供投标保证金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保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注：（1）经评标委员会核查保险保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否决其投标。（2）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保证金保单进行核查，如发现有虚假须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处理。（3）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由评标委员会认定。（4）保证保险具体按照《关于在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开展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江建函〔2018〕1343 号）的要求执行。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①中标候选人情况公示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除前 3 名中标候选人外，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②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

		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___年，指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___年，指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___年，指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备选投标方案的编制要求见附表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必须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字和盖章。若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贰份（中标人取得中标通知书后需向招标人增加提供投标文件副本叁份）
3.7.5	装订及密封要求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均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 不分册装订 投标文件须采用坚固材料进行密封包装，确保包装袋不会开裂以致投标文件外露，并在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地址：江门市江海区外海镇中华大道 21 号、江门市蓬江区建达北路 6 号之二 招标人名称：江门幼儿师范学校、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代建单位） <u>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投标文件在 2019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同网上公告一致)前不得开启</u>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退还安排：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即 2019 年 10 月

		9日上午9时30分)(同网上公告一致) 开标地点: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开标程序	(4) 密封情况检查: 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及监督人员的见证下, 由投标人或其推举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也可由招标人委托公证机构查验。 (5) 开标顺序: 按随机顺序开封。
5.3	开标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关于开标活动暂停 5.3.1 招标人应当执行连续开标的原则, 按开标程序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开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开标工作无法继续时, 开标活动方可暂停。 5.3.2 发生开标暂停情况时, 招标人应妥善保管好或封存已接收的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通知、备选投标方案等投标资料, 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开标的条件时, 由招标人继续开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u> </u> /人, 专家 <u>5</u> 人; 招标人代表资格条件: <u> </u> / <u> </u> 。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u>从依法成立的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u>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u>3</u>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 不设招标控制价 ☒ 设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 <u>100000.00</u> 元 (注: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
10.1.1	投标报价说明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报价, 该投标报价已包括所有工作收费、专家评审费(如需)、税金等完成评估报告所有相关的费用。
10.2 投标文件电子版		

10.2.1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不要求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 <u>投标文件副本扫描件。</u>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u>1 份</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u>投标文件副本制作成 PDF 格式。</u>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密封，密封要求与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相同，并在封套上标记“投标文件电子版”字样。
10.2.2	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另外递交“投标文件网上公示内容电子版”（详见江建函〔2016〕516 号），但不作为否决性条款	投标文件网上公示内容电子版内容，份数及要求（不作为否决性条款）： 内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涉及投标人商业秘密的报价清单除外，人员身份证信息自行隐藏第 7-14 位数字，用“*”号代替。 份数：1 份 要求：将上述内容进行扫描，扫描内容清晰可辨，并以 PDF 格式制作成电子版文件，刻录入光盘，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封套上标记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及“投标文件网上公示内容电子版”字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招标人。
10.3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需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核对）。	
10.4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通过资格审查的公开招标的投标人少于三个，邀请招标的投标人少于三个； 2、经评审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少于三个；	
10.7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8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0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预审。 ☒ 资格后审。
10.11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	☐ “有效范围的平均值法”。 ☐ 平均值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投标价法。
10.12 评标专家回避承诺书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在评标前须签署“评标专家廉洁自律和回避承诺书”。	
10.13 本项目选用条款		
	招标文件的选用项中，在条款前的“□”有“✓”的为本项目选用条款，没有“✓”的为本项目不选用条款。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1.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3. 招标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委员会

4.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评标注意事项

5.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7.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8.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8.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8.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8.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8.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9.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0.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10.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10.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10.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

及价格评审。

11.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11.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技术商务	价格
30 分	70 分

11.2 技术商务评审：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11.3 价格评审

11.3.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11.3.3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11.3.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 = (基准价 ÷ 评标价) × 价格分权重。

11.4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1.5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行政主管部门。

12.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12.1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12.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 11.4.1 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12.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13. 发布中标结果

13.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www.gdztb.gov.cn>)，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1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资格性审查	根据《广东省气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粤气[2013]88号），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市级气象公共安全技术支持中心。 （须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项目负责人须有气象类相关专业职称证书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如招标文件设置了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总金额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2、对标的货物、服务没有报价漏项。
	3、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4、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字。
	5、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6、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7、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8、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所列的情形。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准则
1	本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10分）	10	项目组织实施： 实施团队技术专业，有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展项材质使用得当，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工程实施进度符合要求。 方案合理性强、可行性高为优得10分； 方案合理性较强、可行性较高为良得7分； 方案合理性及可行性一般得4分；
2	同类业绩（10分）	6	2016年-至今投标人完成10万以上的雷电相关及气象服务类项目经验（须提供合同首页、金额页、签字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6分，无的不得分。
3	企业信誉	10	获得过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连续10年以上的得10分，获得过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连续5年以上的得8分，获得过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连续2年的得6分。 注：须提供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拟投入人员情况	4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情况： 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得4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得2分； 本项最高得5分
评分合计 30 分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注：本合同书文本仅供参考。）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 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人）：

甲方（委托人（代建单位））：

乙方（受托人）：

江门市幼儿师范学校、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委托 _____(以下简称“乙方”)承担_____的雷电灾害风险评估,为顺利开展工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述委托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理解,互为说明。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如下:

-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合同及其附件;
- (2) 本合同及其附件;
- (3) 图纸资料。

1.2 本合同附件包括:

第二条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

2.1 语言文字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2 适用法律和行政法规

本合同文件适用中国现行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广东省、江门市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包括但不限于:《防雷减灾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24号)、《江门市气象灾害防御规定》等。

第三条 服务内容

3.1 乙方对项目雷电灾害风险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项目基本情况整理分析,包括:地理环境、结构特征、使用性质、拟采取的防雷措施;
- (2) 项目所在区域雷电基础参数、土壤电阻率的采集和分析;
- (3) 项目的雷电灾害风险计算;
- (4) 提出项目的防雷设计指导意见;
- (5) 提出项目施工过程中防雷安全指导意见;
- (6) 提出运营中的防雷管理指导意见。

3.2 乙方应根据甲方委托的内容按时向甲方提交《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3.3 评估过程中由于客观条件限制,在不影响评估质量的条件下乙方可以对评估内容作局部修改。

第四条 技术服务成果完成期限

4.1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将相关资料交付乙方,乙方自收齐资料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编制完成《评估报告》。

第五条 技术服务成果验收标准

5.1 乙方提交技术服务成果的形式：《评估报告》。

5.2 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满足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5.3 技术服务成果应满足项目防雷要求。

第六条 合同期限

6.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履行义务完毕后 60 日终止。

第七条 费用及支付办法

7.1 技术服务费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该费用为含税全包价）

7.2 付款方式：

甲方在合同签订且乙方完成相关工作并提交成果文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技术服务费。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 （1）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向乙方提交编制报告的资料、文件。
- （2）在国家相关法律和规定允许范围内，甲方应派员为乙方技术工作人员开展现场勘查、检测等工作提供一切便利条件，但不包括提供专业知识、工程技术人员和物质支持。
- （3）甲方应充分协调乙方与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等各设计单位等部门的关系，以确保乙方可与各部门之间的相互协调与配合。
- （4）甲方不得将评估报告的数据、结论、资料等内容转让给第三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8.2 乙方责任

- （1）乙方技术人员应严格遵守甲乙双方内部的各项管理规定，认真作好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
- （2）乙方应保证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评估成果，若确因不可预见的原因无法完成服务成果时，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服务成果的完成时间。
- （3）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甲方允许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扩散、转移甲方提交的图纸、资料等，因乙方违反本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相应责任。
-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鼓励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规定，乙方有义务在同甲方协商后及时向设计方推荐适用先进的防雷技术和做法，并指导相关的施工单位进行实际施工。
- （5）如本项目需组织专家论证、评审，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第九条 双方违约责任

9.1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送交有关文件和资料，造成评估报告交付时间延误的，由甲方负责。

(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甲方若单方面中断该项目雷电灾害风险评估, 且合同签订不足 15 个工作日的,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该技术服务费用的 50%; 超过 15 个工作日的, 支付全额技术服务费用。

9.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时间编制完成评估报告, 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如中途中断风险评估, 应将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退回乙方。

第十条 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10.1 合同未尽事宜, 甲方与乙方可以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10.2 除法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10.3 除法定和合同约定外,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或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一方严重违约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履行;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10.4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解除协商一致的, 可以解除合同。

10.5 本合同当事人一方依法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 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10.6 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后, 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履行通知、协助等义务。

第十一条 保密义务

11.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合同终止后, 没有甲方的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向外泄漏与本合同项目、本合同及甲方的业务和经营有关资料。

11.2 本合同终止后,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也不得泄漏与本合同项目相关的任何资料 and 情况。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甲方对乙方为本合同目的编制的所有文件拥有完整的知识产权。

12.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 甲方与乙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由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12.3 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方执伍份, 乙方执贰份,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所有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甲方（代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19 年 月 日

2019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2019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1. 自查表
2. 报价表
3. 投标函
4. 资格证明文件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实施计划
7.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注：请投标人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与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一致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1、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所列的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投标文件未含有招标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2 技术条款评审自查表

序号	技术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定。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定。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

分项	金额(元)
项目报价	
伴随服务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元整 (¥)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招标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的招标，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校区建设工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项目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合同时直至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_____（**服务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招标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承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十）我方承诺我方及附属机构（单位）未为本项目整体或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二)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资格证明文件

3.1 事业单位法人证明书（复印件）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1

致： （招标人全称）

（投标人名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 的招标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招标人）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银行保函、工程保险等形式交纳。

2、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中标供应商凭合同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4.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日期： 年 月 日

4.4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5 名称变更

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6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甲方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5、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8. 技术方案

9. 《技术商务评分表》中需提供的材料

10.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11、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11.1 《报价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